

7、提供供应商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本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
____2025年粮食应急救灾补助项目____（项目名称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提供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量元素水溶肥，属于__工业__行业；制造商为__泰兴市安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9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349.55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392.61__万元，属于__微型企业__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电子公章）：泰兴市安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3月19日